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专项鉴证报告

2019年12月31日

目 录

	<u>页 次</u>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1 – 2
二、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1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121126_B03号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编制，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61121126_B03号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鉴证报告仅供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赵国豪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国豪
（项目合伙人）



黄海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海涛

中国 北京

2020年4月28日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长电科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将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63号）核准，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产业基金”）发行129,791,394股新股，购买其持有的苏州长电新科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长电新科”）29.41%股权、苏州长电新朋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长电新朋”）22.73%股权；公司向芯电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简称“芯电半导体”）发行43,285,527股新股，购买其持有的长电新科19.61%股权；同时，公司向芯电半导体非公开发行新股150,852,271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17.60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2,654,999,969.6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10,364,117.86元。2017年6月12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1121126_B0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261,081.71万元（含孳息），在专户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专项账户 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募集资金 专户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408480100100218511	128,286.41	0.0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509270343482	132,750.00	0.03
星展银行有限公司 ^{注1}	0003035035010022	-	-
小计		261,036.41	0.06

注1：STATS ChipPAC Pte. Ltd.（以下简称“星科金朋”）的募集资金专户为美元户。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美元0.00万元，折合人民币0.00万元。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续）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5 号）核准，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芯电半导体以及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共计 243,030,55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89 元。本币募集资金总额为 3,618,724,919.28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594,716,399.88 元。2018 年 8 月 27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验字第 61121126_B0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291,686.53 万元，在专户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专项账户 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 ^{注 1}	募集资金 专户余额 ^{注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虹桥路支行	9203007880190000128	94,932.49	33,000.00	1,163.69
	9203007880150000146	-	-	3,216.39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32101560027119110000	157,000.00	31,000.00	384.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510572144907	108,000.00	-	130.72
小计		359,932.49	64,000.00	4,895.02

注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见本报告六、1

注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金额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和购买理财产品理财收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和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存放募集资金。公司与星科金朋、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银国际”）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中银国际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虹桥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存放募集资金。公司与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虹桥路支行和保荐机构中银国际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虹桥路支行、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协议履行情况良好。本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经公司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第六届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及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 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 132,750 万元用于 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94,5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61,081.71 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0.06 万元（含孳息）。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 ^{注1}	130,613.41	-
偿还银行贷款 ^{注2}	94,500.00	0.03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35,968.30	0.03
合计	261,081.71	0.06

注 1：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613.41 万元，已完成项目产能扩张，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人民币 933.16 万元及美金 181.6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注 2：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已达到承诺投入金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年产 20 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其中 157,000 万元用于年产 20 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94,471.64 万元用于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108,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续）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续）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291,686.53 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68,895.02 万元，其中包括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64,000.00 万元以及利息收入等，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已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 ^{注 1}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 20 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	126,067.16	31,000.00	384.22
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	57,619.37	33,000.00	4,380.08
偿还银行贷款	108,000.00	-	130.72
合计	291,686.53	64,000.00	4,895.02

注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见本报告六、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四、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以下简称“发行修订稿”）。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之前，星科金朋将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和投资计划安排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

鉴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配套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因此，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提取人民币 1,223,369,471 元用于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 61121126_B10 号”专项鉴证报告，独立财务顾问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也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四、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续）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因此，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提取人民币 856,866,810.22 元用于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1121126_B06 号”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银国际也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确保不影响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经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总额为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 个月以内）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高风险理财产品。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中银国际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率	理财本金	是否已到期赎回	理财收益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10/13	2017/12/13	3.80%	12,000	是	76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10/13	2018/1/15	3.80%	4,500	是	44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0.00 元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续）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确保不影响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经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 个月以内）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且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高风险理财产品。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银国际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率	理财本金	是否已到期赎回	理财收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8	2018/12/13	3.60%	70,000	是	245
国家开发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1/13	2018/12/13	3.40%	60,000	是	168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0.00 元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经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银国际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续）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续）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下，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第七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 6.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6.5 亿元的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为 64,000 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以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等有关程序，即可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人民币 933.16 万元及美金 181.6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尚未实施完毕，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九、已实施完成的募投项目部分设备售后租回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其中投向星科金朋的“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 1.98 亿美元，约 130,613.41 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为解决星科金朋的资金紧张问题，拓宽融资渠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出售“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中以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设备并进行租回，该部分设备原值共计 12,055.33 万美元，截至 2019 年 4 月末设备净值约 8,368.93 万美元；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部分资产进行融资租赁，该部分设备原值共计 1,110 万美元，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净值约为 701.5 万美元。详见公司《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 STATS ChipPAC Pte. Ltd.出售资产相关事项涉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临 2019-026 号）、《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 STATS ChipPAC Pte. Ltd.及其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事项涉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19-034 号）。截至本报告期末，星科金朋已收到融资款并租回上述设备。上述租赁业务所涉及的部分募投设备仍由公司租回继续使用，于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融资租赁交易计量，对募投项目的生产效益未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出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并进行租回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银国际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1,036.41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1.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1,081.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	否	132,750.00	132,750.00	132,750.00	-	130,613.41	(2,136.59)	100.00% ^{注3}	2018 年	27,602.15 ^{注4}	否 ^{注4}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94,500.00	94,500.00	94,500.00	-	94,5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38,250.00	33,786.41	33,786.41 ^{注2}	-	33,786.4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181.89 ^{注5}	2,181.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65,500.00	261,036.41	261,036.41	2,181.89	261,081.71	/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者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9 年度，由于市场需求不及预期，故未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四、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等）人民币 933.16 万元及美金 181.6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原因见注 3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注 2：补充流动资金调整后投资总额与计划投资总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与计划投资总额存在差异，相应调减补充流动资金规模造成的。

注 3：该项目原先计划由 4000 片/周扩产至 9000 片/周，目前已完成扩产至 8000 片/周；受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较晚、市场波动、主要客户需求降低等原因影响，公司决定不再继续扩产。该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约 1.98 亿美元，2018 年已实施完成。

注 4：eWLB 先进封装产能扩张及配套测试服务项目达产后每年营业收入预计约 1 亿美元，2019 年度实现营收 4,002.2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7,602.15 万元人民币，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 5：使用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中包含人民币 933.16 万元及美金 181.64 万元，该美金金额已使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6.8747 折合成人民币计算。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9,471.64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277.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686.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 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	否	157,000.00	157,000.00	157,000.00	36,314.30	126,067.16	(30,932.84)	80.30%	预计 2020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140,000.00	94,471.64	94,471.64 ^{注2}	15,962.91	57,619.37	(36,852.27)	60.99%	预计 2020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	108,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5,000.00	359,471.64	359,471.64	52,277.21	291,686.53	(67,785.11)	81.1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者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四、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注 2：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与计划投资总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与计划投资总额存在差异，投资总额相应调减造成的。